

证券代码：688023

证券简称：安恒信息

公告编号：2024-066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4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发出通知，于2024年10月29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敏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流动性和安全性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正常开展的情形下进行的，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5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在上述额度范围

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情况: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表决情况: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0 月 30 日